

民
国

乱世英雄博弈江湖的权力争夺战

大军阀



草莽英雄谋权、夺权、
强龙与地头蛇的战争
掌权的生死大决战

上官圣泓◎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

民國

大軍閥

乱世英雄博弈江湖的权力争夺战

上官圣泓◎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国大军阀 / 上官圣泓著. --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5.1

ISBN 978-7-214-14990-9

I. ①民… II. ①上…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06291 号

- 书 名 民国大军阀
- 著 者 上官圣泓
- 责任编辑 石 路
- 装帧设计 异 一
- 版式设计 张文艺
-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人民出版社
-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 出版社网址 <http://www.book-wind.com>
<http://jsrmcbs.tmall.com>
-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 开 本 718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 印 张 18
- 字 数 284 千字
- 版 次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 标准书号 ISBN978-7-214-14990-9
- 定 价 39.80 元

目 录

上部 皇朝遗梦

- 第一章 少年往事 / 003
- 第二章 尴尬的衣锦还乡 / 007
- 第三章 壬午之战，初试锋芒 / 011
- 第四章 戊戌年的那些事儿 / 015
- 第五章 生命不能承受之轻 / 022
- 第六章 程昆发迹，提拔付朝宗 / 027
- 第七章 付朝宗接袁北上，“袁天尧”以足疾相拒 / 038
- 第八章 程昆寻兄之路 / 042
- 第九章 袁天尧搭救“伯叔叔” / 049
- 第十章 袁天尧嫁女 / 058
- 第十一章 民国大总统 / 063
- 第十二章 总统的位子有点冷 / 069
- 第十三章 痛苦纠结的刘丙义 / 076
- 第十四章 蒋经伦的风骚纪事 / 084
- 第十五章 兵戎相见的蒋经伦、刘子烈 / 089
- 第十六章 不打不相识的伍世泽 / 094
- 第十七章 没有午饭吃的总统大选 / 100
- 第十八章 贫穷的总统府 / 106

- 第十九章 “程元”的礼物 / 113
- 第二十章 蒋经伦和他的木公鸡 / 116
- 第二十一章 魏永忠的民国往事 / 121
- 第二十二章 皇朝遗梦 / 126
- 第二十三章 天子脚下平民的快乐生活 / 131
- 第二十四章 总统之死 / 137



下部 权力纷争

- 第一章 坑爹的府院之争 / 145
- 第二章 善于闹腾的李崇武 / 150
- 第三章 让宋朴初又恨又怕的陆增公 / 154
- 第四章 半路杀出个程咬金 / 158
- 第五章 许荣廷出了名的痞子性情 / 161
- 第六章 不为官职，只争人格的许荣廷 / 165
- 第七章 公民打议员，议员打总理的闹剧 / 171
- 第八章 卑鄙龌龊的总统作风 / 175
- 第九章 宋朴初幽默惹人笑 / 180
- 第十章 程元桢那些让人笑破肚皮的损招 / 184
- 第十一章 秘书长献计刺杀程元桢 / 187
- 第十二章 彭克定眼里好色变态的程元桢 / 190
- 第十三章 天津兰林楼的头牌歌伎 / 192

- 第十四章 刺杀总理 / 197
- 第十五章 宋朴初两请程元桢回京 / 201
- 第十六章 徐世昌智激程元桢 / 206
- 第十七章 程元桢手下的“侦探家” / 209
- 第十八章 温泉下的对话 / 214
- 第十九章 程元桢痛失爱猫，宋朴初伤口撒盐 / 217
- 第二十章 总统的一箭双雕 / 222
- 第二十一章 掘墓盗猫 / 224
- 第二十二章 总理秘密离京 / 228
- 第二十三章 另立新总理，程元桢另立门户 / 233
- 第二十四章 解散国会 / 236
- 第二十五章 元博进京真相 / 242
- 第二十六章 元博复辟帝制 / 246
- 第二十七章 总统仓皇出逃 / 250
- 第二十八章 复辟成了一出闹剧 / 255
- 第二十九章 风云变幻 / 260
- 第三十章 程元桢贯彻初衷对德宣战 / 266
- 第三十一章 秘密出京 / 273
- 第三十二章 政权更替，南北议和 / 277

上部

遗

梦

皇

朝

混
在
民
国
当
军
閥



第一章

少年往事

袁天尧躺在树荫底下，把头掩在书本下面，斜着眼睛看旁边那帮唧唧喳喳、跑来跑去的穷后生。其实太阳有时候也会生病，村口的吴先生说过，如果太阳健康着，它就把你服侍得舒舒服服的；如果它病了，它就把人狠劲儿照。

那边几个人玩得无聊了，冲袁天尧嚷起来：“袁天尧！过来一起玩喽！”

袁天尧最鄙视这种整天无所事事、游手好闲的人了，陪他们玩，玩鸟？他假装没有听见，合上眼睛继续睡觉。眼看着马上就要科考了，他会像一个白痴那样，浪费大好光阴？前阵子和花楼几个小妹唱春曲儿，袁天尧认识了徐宗盛，结果一不小心被他硬拉着拜了把子，现在想想当时的情景，还真是后怕。

“天尧，自今日起，你我就是同生共死的好兄弟啦！”

徐宗盛喝多了酒，脸上的麻子窝一抖一抖的，嘴里不停冒着酒泡，头跟袁天尧贴得很近，鼻子马上就要碰到一起了。袁天尧差点没吐出来，他用酒碗抵着徐宗盛的下巴：“行嘞，咱们干！”

“干了酒，咱们就是穿一条裤子的交情！”

徐宗盛一边说着，一边比画着脱裤子，还用手摸袁天尧的裤腰带。袁天尧火急火燎地灌下那碗白酒，急忙把诗红院的小翠儿推到徐宗盛怀里，自己抽身逃回家去了。其实袁天尧并不讨厌徐宗盛，那家伙混得也还可以，手底下管着百十来人，实在不行了，可以投靠到他那里去。要是皇帝老儿再不听话，带人揍他个小舅子！

这个时候，那帮穷书生又叫了起来：“别装了，俺们知道你没睡！”

袁天尧被吵得心烦意乱，他一把将书从脸上扯了下来，翻身坐了起来：“你们不吵吵会死吗？全都给俺站成一排！”

那边几个穷书生看见袁天尧发了火，动都不敢动了，乖乖地排好队候在那里。袁天尧拍拍屁股，朝他们每人啐了一口，他们眯起眼，把脸仰得高高的。最后那个李东伟，袁天尧没有啐，他家妹子蛮漂亮的，袁天尧见过一次，看在那小娘们儿的面子上，袁天尧打算放李东伟一马。

“大少……”

“叫什么叫？”

“你没啐俺……”

去他妈的，还有喜欢被人吐口水的，袁天尧努努嘴，正要啐李东伟一口的时候，丁妈来了：“少爷！少爷！吴麻子来找你，叫你快回去，有大事商量！”

袁天尧白了那几个穷学生一眼，晃晃悠悠地同丁妈去了。

吴麻子本名吴庆天，脸上没有麻子，但是其他人就喜欢这样叫他。算起来吴麻子还是袁天尧的干爹。从袁天尧往上再数一辈，就到了他叔父袁天德，袁天德和吴庆天拜过把子，袁天尧又过继给了袁天德。

回到家后，吴庆天正坐在堂上吃茶。

那会儿躺在地上滚了些灰尘，袁天尧拍了拍屁股，把衣服上的干草叶抖了下来。当干草叶一片片掉落下来的时候，袁天尧呆呆地幻想着，这些叶子就是吴庆天杯中的茶叶片。另外，袁天尧发现，吴庆天脸上的胡子和徐宗盛的有点像，毛茸茸的，像是一把刷子。

“你就是天尧？”

袁天尧点了点头，他只是很小的时候见过吴庆天一次。

“笃臣过世，我很伤心。”

吴庆天这样说着，就掩着脸支吾起来。袁天尧最见不得别人哭了，只要别人一哭，他保准会紧跟着痛哭流涕。事实上，吴庆天这次来，就是要带袁天尧走的。他可是鼎鼎有名的大人物，手底下养着几万大军，袁天尧求之不得当即答应了。

到了晚上，丁妈做了几个好菜招待吴庆天。就在大家开吃的时候，几个穷书生又在窗口嚷了起来：“袁天尧，出去玩喽！”

袁天尧捂着胸口，不停地用手钻着自己的耳朵，像是在钻木取火一样。他假装没有听见那几个狐朋狗友的呼唤，斜着眼睛，把牙关咬得嘎嘣嘎嘣响。

西街的霍元清冲袁天尧喊道：“诗红院来新人了，今晚去睡一觉吧！”袁天尧听后有些心动。

吴庆天一把老骨头，看不清楚也听不仔细，便问：“外面的人在说什么？”

袁天尧头也不抬地说：“那个人今晚吃水饺！”

吴庆天又问：“还有个诗红院？”

霍元清抢着说：“就是妓院！”

袁天尧尴尬地笑笑说：“那个人想去鸡圈！”

吴庆天没有再问，当夜相安无事。其实袁天尧和他这帮狐朋狗友，骨子里都是互相鄙视的，这些人能够像臭豆腐一样走到一块，只是玩伴罢了。当时霍元清还想隔着窗口喊几嗓子，可见袁天尧努了努嘴，做出吐口水的架势，他就不再说话了。

当天晚上，袁天尧是彻夜难眠，记得有一回李东伟说过，他老爸准备将自己的丫头送到诗红院抵债，时间就在这一两天。想想李家妹子，他实在是不能就这么一走了之。像西街那几个穷鬼，身无长物，蛋大个本事没有，却一心喜欢寻花问柳，没有他袁天尧的操控，这些人指不定会做出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来呢？隐隐约约，袁天尧似乎又记起吴先生说过的另外一句话：“男人用下半身思考。”这句话是吴先生说的吗？又似乎不是。袁天尧不禁从床上坐了起来，骂出一句：“干他娘的！”如果按照这个逻辑，霍元清那帮小子会不会欺负李家小妹？于是，袁天尧下定决心，不跟吴庆天走了！

第二天，吴庆天一个人骂骂咧咧地回军营去了，袁天尧揉揉鼻子，把那些不中听的粗话，都当做一个喷嚏打掉了。还有些话一开始挡不住，钻进了肚皮，梗得人心里难受，袁天尧找了一片小林子，顶风撒了一泡尿，所有的烦恼，哗啦啦一声就被这泡尿冲走了。顶着风撒尿会受到不小的阻力，但是袁天尧却能从中得到莫名的成就感。

“哧……”袁天尧说。

然而实际上，李家小妹并没有被送到诗红院，而是被一个大户人家看中，直接将她娶走了，还做的是正房。漂亮女人多了去了，袁天尧撇了撇嘴。他的眼睛有点干涩，所以湿湿的，袁天尧顺势打了一个哈欠，把眼睛闭了一下，咂咂嘴，又扭头看书去了。

在接下来的时间里，袁天尧又开始了自己刻苦读书的日子，有太阳就晒会儿太阳，眯着眼睛，瞅瞅旁边那些庸庸碌碌的趋利之徒。有些时候，袁天尧甚至会觉得自己是一个牧猪人，所以，当“猪”邀请他做游戏的时候，他会觉得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侮辱。在这种情况下，他会随手操起一块石头，毫不犹豫地丢过去。袁天尧喜欢看一些古代的兵书，在这里，他将自己想象成了最为伟大的英雄。既然是举世无双的英雄，那么为什么我不能做皇帝呢？袁天尧突然觉得很恼火。

“袁天尧，你为什么老是打人？”

“啐！我这样一个万人敌，打你是抬举你！”

“大家好好玩，有什么不可以的？”

“统统给我站好！”袁天尧发怒了。

所有人又乖乖地站成了一条直线，眯着眼，仰起头，等待迎接袁天尧的口水。而这次不同的是，到李东伟面前时，袁天尧毫不客气地斜着嘴：“啐！啐！”

“为什么吐我两口？”李东伟哭丧着脸说。

“我即将成为一个出入百万军中无人敢挡的人，多啐你一口又如何？！”

没有人相信袁天尧的话，他们只是将他看做是一个土霸王。但是时间会证明一切，袁天尧撒了一辈子的谎，但是“要做万人敌”，绝对是真实的肺腑之言。

这种惬意的生活并没有持续太长时间，隆重的乡试开始了。然而接连两次，袁天尧都没有受到皇帝的青睐。可能是皇帝不喜欢这样一个“牧猪人”吧，如果袁天尧当了大官，他会怎么对待自己的同僚呢？迫于生计，袁天尧决定向自己的干爹求助。

幸运的是，吴庆天并不是一个小气的主，他收留了袁天尧，也正是在吴庆天的帮助下，袁天尧才从一个不第秀才，摇身一变，化做了国家大臣。其实官场之上，只要有人提携，还是很好混的，袁天尧投靠吴庆天，很容易就完成了华丽的转身，舞姿还很飘逸，相信可以迷倒不少贵妇。事实上，得意的人都喜欢回乡炫耀，而袁天尧也不例外。当袁天尧回到老家，挨个会见那几个穷书生的时候，他的身份也多了一重，除了“牧猪人”之外，还新添了另外一个别样的身份，那就是“华丽舞夫”。

第二章

尴尬的衣锦还乡

袁天尧第一次回到家乡，其实也是很苦恼的。他还记得发饷银那天，吴庆天跟他所说的那一番话：“天尧呀，叔父昨天梦见笃臣了，他托梦叫我这个月不要发你银子。”

吴庆天说这番话的时候，眼里面泪汪汪的，像是波光粼粼的湖面。

“估计又是想起家父了吧。”袁天尧这样想，也就不再要银子了。可想而知，他这次回乡，实际上是空着手回来的。没有钱，回家就显得很尴尬。

“呸、呸”，袁天尧吐了两口口水。草丛当中尖叫着跃起一群麻雀，扑棱棱地飞走了，袁天尧呆呆地数着：“一只、两只、三只、四只……”麻雀也花钱吗？人们都说麻雀虽小，五脏俱全，那么想必麻雀也是很需要钱财的喽，没有钱财，麻雀怎么娶媳妇？袁天尧想得头皮有些发麻了，忍不住扭了扭屁股。

“你都坐上轿子了！”

发出这声惊叹的是马致远，他整天在村口守着，不种地也不读书，胆子又小，但却爱逛妓院。时隔多年之后，袁天尧也还深深地记得，那年他们一块儿和小梅玩的情景。

当时杨妈妈一定要一两足银，袁天尧咂咂嘴，他手里只有三钱银子，这个数目肯定不够。恰好马致远也想找小梅，只是他的钱也不够，只有六钱多。

后来，袁天尧将两人的钱凑到一块儿，刚好差了一个子儿：“妈妈，您行行好，让小梅和我们玩会儿呗！”

“一两银子，已经够低了！”

就为了一枚铜钱，三个人浪费了很多口水，正所谓一分钱难倒英雄汉，不管这边两位怎么说好话，妈妈就是不依。马致远很愤怒，他生气的时候脸就会

变紫，像一颗紫葡萄，袁天尧倒是很释然，他一直将自己看做英雄豪杰，既然人说一分钱难倒英雄汉，那么自己被这一枚铜板挡在了诗红院门外，也算得上是真正的英雄了。

袁天尧这样想，也就得意多了，他对着一旁委屈不已的马致远大吼了一声：“自古道，女人是穿肠毒药，红颜乃索命祸根，有什么好伤心的！”街角蹲着个要饭的老头，不经意间目睹了这一幕，他欣赏袁天尧有志气，于是就捐助了一个铜板。有了这一个子儿，袁、高二人刚好凑足了一两银子。

当晚袁天尧玩得很开心，但是出了大价钱的马致远却不那么痛快了，他抱着柱头，拉过半片帘子遮住自己的脸，远远地瞧着袁天尧和小梅。实在忍不住了，就趁小梅闭上眼睛的时候，赶紧上去摸摸人家的手。

马致远三天两头就往诗红院跑，大概是陷入了一种从未得手的纠结吧，袁天尧这样想。

但是不管怎么说，马致远还是很会挣钱的，他手里总是有几个散碎银子，对朋友也很大方，虽然其他人喜欢欺负他胆小没本事，但袁天尧却从来没有啐过他。当马致远这一次跟他打招呼的时候，袁天尧缓缓地点了点头。

“当大官了？大头！”马致远嘀嘀咕咕的，一下子就把好多人都吸引过来了。霍元清、李东伟他们都来了，经过诗红院的时候，二楼几个小妹还偷偷顺着窗口往下看，袁天尧甩头打了一个飞吻给她们。妈妈看到这一幕非常高兴，就喊了几个模样标致的妹妹下楼来护轿。几个穷书生和苑中小妹，就成了袁天尧的仪仗队，一本正经地朝前开进了。

太阳有时候也会休息，吴先生似乎说过，阴天的时候，就是太阳在睡觉，垫着一层厚厚的被褥，舒服得很。袁天尧也困了，他打了个哈欠，虽然肚子有点饿，但由于手里没银子也不敢提上哪儿吃饭，于是就在轿子里面打起盹来。

突然，外面一阵叫喊声将袁天尧惊醒了，他想从窗子那里看看出了什么事，但是没有想到那个窗口实在太小了，他没有成功。袁天尧只好掀起门帘，看看是什么人在闹。小石街上面铺着一层厚厚的青苔，人走在上面一滑一滑的，袁天尧眼中的世界也一晃一晃的。

街面上是一个货郎，肩上扛着货架，手里牵着一个五六岁大的孩子。没有人注意那个货郎，所有人都惊讶地望着那个小孩子，他将手里的拨浪鼓摇得咚

咚作响，吵得人心烦意乱，袁天尧感觉自己的头又大了一圈。

“小孩子，不要敲啦！”袁天尧果真很生气。

但是那个小孩子似乎没有罢手的意思，反倒将手里的鼓摇得更响了。小小一个毛孩子，竟不把自己放在眼里：“啐！”袁天尧朝货郎父子吐了一口。

“啐、啐、啐、啐……”几个抬轿子的人也开始痛恨起这父子俩来。

出人意料的是，那个小孩子竟然大胆地将自己手中的拨浪鼓顺着袁天尧门帘的开口扔了进来。

“这是我人生当中遭遇的第一次‘行刺’。”袁天尧想把这件事写进他的日记里面，但是最终又没有写。

众人气势汹汹，一定要将小孩子连同那个货郎带到官府去。倏忽之间，袁天尧却觉得，这个小孩子似乎很有志气，他又想起前几天吴庆天给自己布置了一个写诗的任务，于是就说：“小孩，如果你能帮我写一首诗出来，我就放你们走！”

袁天尧盯着这个小孩子看，小孩子的脑袋瓜就是灵光啊，他眨巴眨巴眼睛，然后大声朗诵了起来：“大炮开兮轰他娘，威加海内兮回家乡。数英雄兮赵宗保，安得巨鲸吞扶桑！”

袁天尧听了之后感觉有些云山雾罩，不知所云：这几句诗似乎在哪里听过，但是又记不起来。袁天尧想到身边还有很多乡亲，害怕失了面子，于是他大喝一声：“你敢蒙我！”

货郎吓坏了，他慌忙不迭地给袁天尧磕头，这个头磕得跟行军鼓一样，袁天尧跟着对方的节奏扭了扭屁股，平静下来说：“我让这孩子赋诗，是看得起他，但是他耍小聪明，就不对了。”

货郎说：“小民姓张，山东人氏，这是家中小犬，名唤宗保。适才小儿朗诵的诗，是借化汉高祖的《大风歌》而来，并不敢随口胡诌！”

听到刘邦的大名，袁天尧不禁肃然起敬，他也觉得，刘邦当初荣归故里，同自己其实是一样的。这样看来，赵宗保吟出《大风歌》，正中袁天尧的心意。袁天尧大笑着摸了摸小孩子的头，说：“这个孩子啊，将来必定大有出息！”但是那个小孩子似乎很不配合，看他倒是对诗红院里那几个小妹挺上心的，一会儿捏捏这个小人的小腿，一会儿拉拉那个人的手指头。临别的时候，袁天尧有意

再度问了问对方的名字，小孩叫赵宗保，字永忠，山东人。

霍元清探过头来问：“货郎架上，那么多泥人儿，弄几个过来咱们耍耍多好！”

耍泥人？袁天尧斜着眼睛看了他一眼，这些事情他自己三岁的时候就开始玩了，就朝泥地撒一泡尿，随手搅拌几下就可以捏一个泥人儿出来。霍元清想要玩自己十几年前玩过的东西？袁天尧皱了皱眉头，对他的鄙视又多了一层。

处理完赵宗保的事情之后，已经过了正午，袁天尧饿得心发慌，却又不能说出来，那些穷书生和苑中小妹，也都是想趁着袁天尧高升，一块儿蹭顿好吃的，无奈袁天尧始终不发话，他们也没有办法。

“大头，咱们上哪儿吃饭啊？”李东伟忍不住怯怯地问了一句。

袁天尧合上眼睛，假装睡觉。大家看好久都没有反应，就掀起帘子朝里面看看，结果袁天尧睡得更香了。没有办法，大家伙商量了一番，决定把袁天尧送回他家里去。袁天尧在轿子里面听见了这些议论，暗中窃喜不已，因为回了家，让丁妈给这些人随手煮点小稀饭就可以了，自己当然也就不会露馅啦。

可是，就在袁天尧的仪仗队浩浩荡荡向前推进的时候，一名骑兵追了上来：“袁大人在吗，统领让他马上回去！”

骑兵的衣服很漂亮，腰间悬了一柄砍刀，一阵秋风袭来，众人不禁打了个寒颤。看到这样一个有身份且又那么帅气的男子对袁天尧恭恭敬敬，其他人也更加崇拜袁天尧了。

“老爷，外面有个当差的想见您……”马致远把话说得从容得体，但是他说“当差的”这几个字时，舌头像被鸡抓了似的，很不干脆。很快，袁天尧就跟着这名骑兵走了。因为赶时间，所以两人同骑一匹马，袁天尧在前骑兵在后，袁天尧的老乡们啧啧地赞叹着：“还是大头能耐，那个骑兵就在鞍子上面坐了一点点！”

“对呀，别看那个骑兵穿那么好看，其实也只能跟在咱家大头后面走！”

“咱家大头，不光是脑袋大，连屁股都大，那个骑兵真是中看不中用噢！”

太阳渐渐往西走了，像是沉进了海里一样。红彤彤的光芒照射过来，大家伙儿只看到大路尽头是一匹马，袁天尧和那个骑兵坐在上面，一颠一颠地，跑进了太阳里面，慢慢地消失不见了。

第三章

壬午之战，初试锋芒

袁天尧回到军营的时候，已经是大半夜了，但是吴庆天还没有睡。袁天尧记得一个嘴角布满伤疤的老道曾跟自己说过：“印堂黑者，妖魔缠身，克日归西。”当时灯光很暗，吴庆天手里握着一支笔，对着案卷在打盹儿，脑门子黑漆漆的。想想吴庆天这几年来对自己的照应，袁天尧还是很感动的。当时吴庆天已经年过半百，胡子虽说依然浓密，但却已经斑斑点点，让袁天尧好不感伤。时隔多年之后，袁天尧对老道的那张嘴依然记忆犹新，那或许不是什么烫伤，而是因为他总喜欢说不吉利的话，被人打的吧。

袁天尧刚刚骑马回来，确切地说，他只骑了一小半的路程。都怪那个骑兵太重，那匹马跑了一半就不行了，于是袁天尧和那个骑兵只得将这匹马生生拽着拉回了马厩。拉一匹筋疲力尽的老马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袁天尧又累又热，身上直冒热气。

既然自己很热，那么吴庆天也势必很热了。基于这种原因，又出于对长辈的孝心，袁天尧小心翼翼地靠近了吴庆天，将他身上披的大褂子掀掉了。当手感舒适的大褂子被拿走之后，袁天尧惊讶地发现，原来对方还穿着一件厚厚的棉布大衣。

“穿这么多，怎么能不内中燥热、印堂发黑呢？”袁天尧流着眼泪，轻轻地把这件大衣也脱了下来。这个时候，那个骑兵火急火燎地闯了进来：“大人，那匹马在圈里不老实，还得您搭把手那个地儿！”

哀伤之中的袁天尧是不会拒绝别人的，他恭敬地向昏昏沉沉的吴庆天行了一个礼，然后又来到了马厩，和骑兵一同把那匹马牵走。可困难的是，这匹马很胖，就跟袁天尧自己一样，此刻又失去了知觉，像是一匹植物马，袁天尧要